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政务公开工作 和政府网站建设的通知

攀办函〔2017〕122
号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：

近日，省政府办公厅通报了 2017 年第三季度全省政府网站抽查情况，我市米易县公众信息网、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网站被省政府办公厅通报批评。前三季度，我市共有 8 家政府网站被省政府办公厅通报，严重影响到全市政府网站整体形象。“内容更新不及时、信息发布不准确、交流互动不回应、办事服务不实用”等仍然是通报的突出问题。反映出我市部分单位政务公开和网站建设管理机制不清晰，人员配备不齐，制度执行不到位等管理问题。为进一步加强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和政府网站建设，在全省政府网站绩效评估中取得较好成绩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工作

一是强化信息发布更新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

外，第一时间发布政府重要会议、重要活动、重大政策等信息，切实做到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。事关民生的重要政务活动信息在活动结束后 24 小时内上网公开，规范性文件在纸质公文印发后 3 个工作日内上网公开，机构职能、统计综述、概况简介等基本信息应按信息产生的时间及时更新。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内容更新情况监测，依法公开政府信息，做到政策解读到位，回应关切及时。健全政府网站信息内容更新保障机制，提高发布时效，对单位政府网站内容更新情况进行监测，对于内容更新没有保障的栏目要及时归并或关闭。

二是规范信息发布流程。各职能部门要根据不同内容性质分级分类处理，选择信息发布途径和方式，把握好信息内容的基调、倾向、角度，谨慎掌握敏感问题的分寸。要加强上网内容审核把关，严格落实填录工作人员初审、处（科）室人员审核、部门分管领导审发的“三审制度”，实行一事一审，先审后发。要明确注明政府网站信息来源、发布时限，落实存档备查制度，使信息可追溯、能倒查。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内容合法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。网站运行管理团队要明确编辑把关环节的责任，做好信息内容接收、筛选、加工、发布等，杜绝政治错误、内容差错、技术故障。

三是补充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

系统是省政府办公厅重点监测指标之一，是市政府门户网站重要的信息资源系统。各县（区）各部门要落实专人负责栏目更新和依申请公开等工作，补充完善政策文件、政策解读、统计数据、执法监督等栏目内容，更新滞后信息，确保 2017 年底前各类政府信息发布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、到位。

二、加快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

市级部门要整合内设机构网站，原则上 1 个部门只保留 1 个网站，自身无技术保障能力的应在 2018 年底前迁移到市级统一技术平台。县级政府各部门、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不再新建政府网站，已建成的由县级政府于 2017 年底前有序组织关闭，无保障能力的立即关停，并将信息公开、解读、回应、互动、服务等必要功能整合到县级政府门户网站。各县（区）各部门要依托政府门户网站统一技术平台，整合政务服务资源和数据，实现网上政务服务平台与政府门户网站前端整合，为加快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提供高效可靠的平台支撑。

三、加强监督考核

各县（区）各部门要按照《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》（攀办函〔2017〕19 号）《2017 年攀枝花市政府网站绩效评估体系》（攀办函〔2017〕71 号）要求，认真梳理查找存在的问题，抓紧时间整改。市政府将于近日启动 2017 年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绩效考核工作，对成绩突出的予以表扬，对多次出现问

题、长期整改不到位的重点督办并通报批评，对分管负责人和工作人员进行约谈问责。2017 年每季度检查结果和年度考核结果纳入 2017 年政务公开、政府网站、效能建设 3 项年度考核。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 年 11 月 2 日